

2025

浙江音乐学院

与浙江艺术职业学院联合举办
专升本音乐表演（越剧器乐）班

招生简章



浙江音乐学院与浙江艺术职业学院联合举办 2025年专升本音乐表演（越剧器乐）班招生简章

为培养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越剧专业应用型高端人才，浙江音乐学院与浙江艺术职业学院联合举办2025年专升本音乐表演（越剧器乐）班。该班计划招生10人，录取后在浙江艺术职业学院就读，修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时颁发浙江音乐学院全日制普通本科毕业证书。根据“公开、公平、公正”的招生考试选拔原则，特制定本招生简章。

一 专业名称、招生计划、文化考试科目

专业（招考方向）	计划数	类别	文化考试科目	学费
音乐表演（越剧器乐） 乐器范围：戏曲打击乐器、主胡、二胡、大提琴、低音提琴、竹笛、唢呐、笙、古筝、扬琴、琵琶、柳琴、阮、三弦。	10	艺术类	大学语文、英语	10350元/年

注：1. 最终招生计划数以上级主管部门公布为准。

2. 报考该专业的考生须参加学校组织的专业加试且成绩合格。

二 报考条件

1. 符合《浙江省2025年选拔高职高专毕业生进入本科学习实施细则》相关要求。
2. 高职高专阶段所学专业类别为《浙江省专升本各类别所含专业对照表（2025版）》中艺术类的考生方可报考。

三 报名与考试

（一）文化考试

文化考试由省教育考试院统一组织管理，详见《浙江省2025年选拔高职高专毕业生进入本科学习实施细则》相关规定。

（二）专业加试

由于越剧器乐专业的特殊性，须对报考该班的考生提前进行专业加试，专业加试合格的考生才能填报该专业志愿。

1. 报名及相关要求：

（1）网上报名、资格审核时间：2025年1月8日9:00—10日16:00。

（2）网上报名二维码：



注：考生网上报名必须上传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照片）；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的《就读专业证明》（扫描件或照片），证明格式在报名系统中下载。上述材料缺一不可。

缴费：考生须在2025年1月11日10:00—13日15:00登录报名系统完成缴费，逾期未缴费视作放弃考试。招生考试费为每人人民币180元。

打印《准考证》：完成缴费后，考生在报名系统中自行打印。

2. 加试时间、内容及要求：

（1）加试时间：2025年1月17日8:30—16:30。

（2）加试内容：考生须任选下列乐器背谱熟练演奏乐曲一首，不得使用伴奏。乐器包括：戏曲打击乐器、主胡、二胡、大提琴、低音提琴、竹笛、唢呐、笙、古筝、扬琴、琵琶、柳琴、阮、三弦。评委专家有权指定考生作片段演奏，考试时间一般不超过5分钟。

（3）专业加试成绩满分100分。

（三）成绩公布

1. 按照不高于招生计划数的4倍，且专业加试成绩在60分（含）以上，划定合格考生名单。

2. 合格考生名单于3月15日前在浙江音乐学院官网 <https://www.zjcm.edu.cn> 进行公布。

3. 专业加试合格考生须于规定时间登录省教育考试网完成专升本志愿填报，并按规定参加相应文化科目考试。

四 录取

专业加试合格的考生，按照艺术类文化投档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根据招生计划数结合德智体全面考核，择优录取。我校将及时在官网上公布拟录取学生的名单，接受社会的监督。根据《浙江省 2025 年选拔高职高专毕业生进入本科学习实施细则》要求：“拟录取考生高职高专就读的高校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前审核确认拟录取考生高职高专毕业资格，并报省教育厅职成教处复核，不能如期毕业者取消录取资格。”我校将按审核通过的名单办理录取手续，并寄发录取通知书。录取通知书将于录取工作结束后（7 月中下旬）统一寄发。

五 学籍管理

新生必须凭录取通知书和 2025 年 7 月 15 日前取得的普通高校高职高专毕业证书原件报到注册，缺一不予报到。专升本为全日制脱产学习，学制两年。

新生按个人意愿凭录取通知书办理户口迁移手续。学生入学后不允许转学、转专业。

新生录取后在浙江艺术职业学院就读，修读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时颁发浙江音乐学院全日制普通本科毕业证书，文凭表述为“XX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制 2 年”，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艺术学学士学位。

新生入学后，学校要进行全面复查，对不符合报考条件、报到条件和录取标准，以及弄虚作假、违纪舞弊者，取消其入学资格，并报省教育考试院备案。

六 其他事项

1. 学生入学后使用的乐器由学生自备。

2. 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571-89808080、87150089

（工作日 8:00—11:30，13:30—16:30）

举报邮箱：jbx@zjcm.edu.cn

浙江音乐学院招生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